

明鄭資料拾零（一）

鄭喜夫

—（一）零拾料資鄭明—

筆者濫竽充數於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職員之中，會中月辦臺灣文獻研討會二次，由委員、編纂同仁輪流主講，以收切磋攻錯之效。近規定會後一個月內主講人須將所講參酌會中同仁發言內容整理、修訂後，交由編輯組辦理送審，以備刊諸臺灣文獻季刊。筆者於前年層奉行政院核准由某機關為辦理某項工作指名借調半年，去年復多次應該機關電召繼續是項工作，以致本會指派工作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八職官志之纂修不得不延至本年交稿，更無暇他及。本年二月二十日之臺灣文獻研討會輪由筆者主講時，乃以「臺灣鄭氏史料舉隅——閩粵有關方志」為題，而實際講述內容，則主要為將近二十年前之舊稿「閩粵有關方志與明鄭人物之研究」（註一）及「明鄭人物志稿資料袋」（註二）封面各種明鄭史料之評介，曾獲與會同仁懇摯指教與鼓勵，衷心銘感，輪值主席謝樂山先生（浩）之匡正補闕尤多，更所永矢弗諼。會畢，自覺不便增刪舊稿塞責，而筆者躍躍欲試之「閩粵方志明鄭資料選輯」，既非一個月內所能速成，更非趕寫重修通志稿之際所敢空想；爰輯錄若干迄仍鮮見利用之明鄭資料，稍加解說，聊以遵限交卷云爾。今後如積有成數，當陸續輯出，貢諸同好，敢附此預告，幸方家不吝垂教！

一、錢肅樂「答鄭忠孝伯書」

恭維執事：英聲妙譽，蚤馳方寓；貞心勁節，復冠今茲。尊大人委蛇以舒國難，太夫人節烈而殉家難，忠孝一門，

儀型百世。肅樂瞻依，匪朝伊夕，而變起倉卒，道阻山川，結心空殷，有願不畢。「道之云遠，我勞如何？」斯之謂矣。

嗣聞樓船蔽空、舳艫啣尾，精甲瞻仗悉取宮中，雲士雨臣並羅幕下。以此衆戰，誰能禦之？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又況驅義聲以鐸（鐸？）路、載忠標而樹幟者哉？

樂自遭變以來，妻子流離，僕夫屏竄，履厚地而如墜，仰辰星而失明。忽拜瑤函，翩翩雲表，遂使幽阱之中重來天日，且喜且誦，欲泣欲歌，便宜奮羽相從，杖策言邁。蒼蠅託驥尾而絕羣，飛蓬附秋風而霄上。樂雖不才，敢忘斯志？所以猶棲遲不前者，豈敢以選奕之實襲高讓之名乎？時平則高洗耳，世亂則美褰裳。「急病讓夷」，前哲之訓也。昔司徒女子猶知君父，東海婦人猶切報仇，況樂忝鬚眉之列、奉聖賢之訓者哉？

夫偉人傑士遁跡草莽，王公大人寤寐求之者，以其匡世之略、定國之謀也；今樂樸遯之材無當大廈，執事若以曩者舉義，心焉可取；則兵散下邑，身遁珂里，舉事不效，可見於前矣！襲麒麟之皮，以當郊天之用，虛聲可采，實事無聞，他日不效，負慚知己。斯乃將行而佗僚、擬步而趙超者也。又妻子數口寄命淪隅，依人爲活，并日而食。若子身相就，鴟鵂毀室，貽之戚也；若載室以從，三星在罍，可得食乎？況載必需船，船必需人，人必需餉。他日於執事無分寸之效，而有什百之累，然後歎毛錐子之不可與圖功也，豈有及

哉？

樂筋驚肉緩，與病爲生，自遭奔迫，重其困頓，骨痿心枯，形銷貌瘁。一聞台召，心脾爲動，其如束筋補骨不能復起何？但願執事敦策集謀、訓兵厲卒，弗以虜爲難而遲發，亦願勿以虜爲易而輕動；勿以勢弱而生獨絃孤掌之虞，亦願勿以勢盛而成百與九牧之患。同力則謀者勝，同謀則奇者勝。使漳浦之涯重搏日月，扶杖之老再見威儀，則樂死之日生之年也。

〔解說〕此文錄自四明叢書第二集第二冊明錢肅樂撰錢忠介公集卷十五南征集五。按鄭成功於隆武二年（一六四六）三月封忠孝伯，是年秋、冬，紹宗殉社稷，成功父芝龍降清，母翁氏切腹，成功乃縞素起兵，定盟恢復，「冀諸英傑，共伸大義」。以書邀請其時挈家避居海壇之錢肅樂，此文即其答書。似爲一鮮見介述之史料。按肅樂字希聲；浙江鄞縣人，崇禎十年（一六三七）進士，授太倉州知州。永曆二年（一六四八）魯監國以爲東閣大學士，是年卒，監國親製文祭之，贈太保、吏部尚書，諡忠介。肅樂此函稱芝龍降清爲「委蛇以舒國難」，翁氏切腹爲「節烈而殉家難」；前者固函牘中客套語辭，後者似可供研究翁氏殉難之參考。肅樂對成功之邀雖未應命，然於此答書末尾戒勉有加，其言曰：「但願執事敦策集謀、訓兵厲卒，弗以虜爲難而遲發，亦願勿以虜爲易而輕動；勿以勢弱而生獨絃孤掌之虞，亦願勿以勢盛而成百與九牧之患。同力則謀者勝，同謀則奇者勝。使漳浦之涯重搏日月，扶杖之老再見威儀，則樂死之日生之年也。」蓋知成功爲可與言之人也。

二、河南蘭陵蕭氏族譜「蕭武傳」

蕭武，字尙烈，號略基。隆武二年閏六月入覲，皇帝御筆改名爲「武」，曰：蕭賦係前朝佞臣，著改。令禮部抄出。公入謝恩，遂除行在參將，詔守仙霞大安營關。在臺灣受水師一鎮職。寧靖王尊重之，六秩時，王親爲之書繪臺閣風聲圖以賀之。

〔解說〕此傳錄自河南蘭陵蕭氏族譜蕭氏歷代名人傳之十九。是爲族譜提供珍貴史料之一例。按本傳文意，武原名「賦」，弘光元年乙酉（按原文作「隆武二年」，誤。隆武帝於乙酉閏六月內監國旋即位，以七月後爲元年，故當正爲「弘光元年」）閏六月入覲，帝以其與前朝佞臣同名，御筆親改，及入謝恩，除行在參將，詔守仙霞大安營關。此皆向所不知之隆武朝事及武本人事。又寧靖王雅重武，曾作「臺閣風聲圖」賀其華甲之慶，益知寧靖王書畫兼工。前此，僅知武於永曆四年（一六五〇）曾隨成功至揭陽；嗣藩經西征時，武於永曆三十四年（一六七六）至三十四年（一六八〇）參與福建地區之攻防。其任水師一鎮即三十一年（一六七七）事。三十七年（一六八三），在澎湖參與抵抗施琅之來犯。澎湖既陷，武撤回東寧（施琅「飛報澎湖大捷疏」作武陣亡於澎，實誤），與奉公子鄭明奔呂宋之謀。是武係明鄭三世重要將領之一明矣，而此傳之珍貴不難想見也。

三、陳 論撰「光祿大夫太子太保一等海澄公諡忠恪黃公暨元配夫人鄧氏墓誌銘」

公諱梧，字君宣；平和縣新安里人也。生而岐嶷，饒智勇，任俠，意氣相矜尚，衆共推之。

方明季之亂，東南所在如沸，王師渡江，弔民伐罪。自浙泊閩，版圖歸一，獨鄭氏窮踞絕島，奮其螳臂，巨（「巨」字上似缺一字。）浪爲長城。先帝仁育萬方，剿撫並用。念閩海板蕩，必有豪傑忠義之士懷才抱異，溷跡風濤，察順逆之勢，觀天命所歸，思效其誠悃，如九江、曲逆之于楚，項息之于隗囂，敬德、世勣之于武周，李密初起也。于是不惜高爵厚祿以待輸誠。公時以數萬之衆，保聚海澄，一旦藉土地、府庫、軍實，幡然來歸。嗣是海外群思慕義者，公爲之倡也。先帝大喜，優詔褒美，特封海澄公，賜蟒玉、貂裘、雕弓、鞍馬，屬以沿海機務。

公自以既受國恩，諸島扼塞，賊勢險易，舊所洞悉。丙申初至，即奪烏龍江、羅星塔，斷賊之吭，通南北路，護定遠大將軍世子還京。丁酉，以兵同固山額真土復萬安鎮。捷聞，先帝益喜，錫賚有加。戊戌（按：原文作「戊」），賊大舉犯漳屬雲霄，公統副將施諱琅等悉力拒戰，梟其僞伯張進、陳璋，賊由是大創。

先帝數聞捷音，每恨得公晚。庚子，詔同大將軍達素相機進取。公捐造巨艦，益募習水軍，屢出奇敗賊，斬其僞閩安侯周瑞。先是，賊有驍將萬祿、萬義踞銅山，擾閩、粵邊界。公遣使示威信，二將聞公名，即以衆降，賊勢愈蹙。紀功，晉階太子太保，益賜尚方珍異。

公自以受國恩日深，思大舉勦滅以紓國家南顧之憂，多縱反間，復降其僞伯黃廷、陳輝、周全斌、僞統領林順、何政、陳昇、李思忠、顏立勛、黃昌、陳蟒、林明等，收其戰

艦樓船，遂疏請大蒐三島。今上命浙閩總督李率泰、固山郎賽並率所部同進，連破廈門、金門、銅山，餘孽遠遁，諸梟悉平。上册勛以公爲第一，特加一等海澄公，世襲十二次，開府漳南。自是十餘年，無復寇患。

甲寅，滇、黔叛，靖藩耿精忠陰蓄異志，公時病甚，策其必反，呼長公子芳度而泣曰：「吾病殆不可爲，恨不能捐軀報國厚恩，脫有叵測，精忠必通海孽爲聲援。漳瀕海孤城，兵力不支，亟宜密疏朝廷，預籌其變，事發則難制矣！」居無何，精忠果反，與海寇連。公伏枕聞變，怒目決眦，癰疽迸裂，囑長公子曰：「事已矣，國恩未報，守城拒賊，以死繼之，他非所知也。」言訖大慟，遂薨。

長公子泣受遺命，權知軍事。時海寇將次臨城，亟遣黃藍三寶密疏間道入京。上嘉其克繼父志，特命承襲公爵，相機守郡，以俟援師。隨以公從子一等侍衛芳世充福建中路總兵官，由東粵入援。賊掘濠築壘，四面圍困。承襲公撫循將士，激以忠義，晝夜拒守，前後凡六月。復遣從兄芳泰突重圍入粵請援。會叛將吳淑開門納賊，城陷，承襲公率左右巷戰，力盡，北面再拜曰：「臣可以見臣父于地下矣！」遂赴開元東井死，闔門與難，將士隸卒罵賊而刀鋸者凡數千百人。是日粵中兵赴援至永定，已無及矣。

事聞，上震悼，追封王爵，諡忠勇。將士以下贈卹有差。丁巳，賊平，上追念前勛，以公克靖臣節，遣禮部右侍郎鴻基諭祭葬，加贈太保。諡忠恪，仍就展襲十二次。公既子孫皆死于難，乃命公從子一等侍衛芳世承襲公爵，加太子太保，提督全閩水師。戊午，卒于軍，加贈少保，諡忠襄。更以公從子芳泰承襲，未幾，病薨。

上以忠勇王爲公嫡長，有大節，不可無後，迺以芳泰子應續嗣王，後襲封一等海澄公。

人徒見公歸附本朝之後，駿烈豐功，耀人耳目，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以爲公之忠能報國，而不知未歸附之前公無日不遁心王室也；徒見忠勇王之死守孤城，闔門殉難爲古今不概見，而不知公之能教忠，故忠勇王能成其志也。

自海氛不靖，擾掠民人，憑陵邊郡，先帝及今上旰食宵衣，師武轉輸，動糜億萬。諸將或勢窮力竭然後來降，或觀望逡巡，遷延後至；獨公之來，計不旋踵。其在海澄也，民不知兵，禮賢賑窮，委任循吏，蓄其全力，日夜延頸以待（待？）王師。蓋自其保聚之日，已堅服事之心，故其行事與本朝之新令同符，其精神與本朝之將帥默契，乃卒能君臣投合，猶魚得水，相與以有成也。豈待納土輸誠，而後知其能決擇？三島就平、叮嚀慟哭之日，而始知其能效忠乎？嗚呼！若公者真可謂豪傑之士矣！忠勇之死也，于公爲烈，然使當是時公幸而未死，則賊有所憚，即乘隙而來，公必更有鬼神不測之機，與忠勇父子相濟爲全閩保障，叛將之異志不得萌，粵東之援師可少待，漳、潮一帶不至相繼淪陷，以戡丁巳而後平也。然不如是，則忠勇之死不烈，而公之忠義留傳于子孫者不大著。是雖時會使然，而天之貽公以破巢毀卵之慘者，正善以成忠勇之克繼父志，公伏枕慟哭叮嚀之臣悃也！嗚呼！殆所謂「貫日月而作山河」者歟！

今海宇昇平，四方寧謐，上以公忠勛並茂，特命嗣公仍開府漳南，俾得以時肆祀。嗣公文武足備，益光前人而長。子世儀幸宰于公肇勛建業之地，得與嗣公爲忘分交，悉其歷世可傳軼事。蓋余自讀書中秘時，即耳熟公之壯烈，甲寅之

變又聞公父子一門死事，後先彪炳，恨不一見其人，今幸以通家之誼列名丹篆之末，與有榮焉；且表忠以風在位、勵後人，史臣事也，是以弗謝不敏。

公元配誥贈一品夫人鄧氏，龍巖人，前臨江別駕誠之長孫女，孝慈溫懿，未及公貴而卒。繼室王氏，前進士吏部左侍郎志道公季女，誥封一品夫人，無所出。再繼室趙氏，前進士御史懷玉公孫女，誥封一品夫人，乙卯在漳殉難。丈夫子三。卜吉於龍溪二十二都之石浦山，坐甲向庚，同元配鄧夫人合窆焉，禮也。銘曰：

皇興正氣，丹霞之英，乘時而起，電掃雷轟，策勳天府，帶礪同盟。聿偕元配，永宅佳塋，忠魂淑德，千載猶生。悠悠石浦，山高水泓！

〔解說〕此文錄自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王相修平和縣志卷之十一藝文下。作者陳論，浙江海寧人，康熙三年（一六六四）進士。四十二年九月官刑部侍郎，翌年九月降調，原因俟考。因其子世儀於康熙三十六年（一六九七）知海澄縣，即所謂黃梧「肇勛建業」之地，得交嗣海澄公黃應續，且以其請而撰此墓誌銘。墓誌銘之史料價值及其限制，無待贅及。黃梧父子對明鄭抗清事業之重要影響，殆無人不知，則此文倍值注目；雖作者爲清人，仍頗有參考之價值也。

四、李光地撰「追封王爵諡忠勇壽巖黃公暨配追封王夫人孝烈李夫人墓誌銘」

歲丁巳，閩亂既平，皇帝念嗣海澄公壽巖黃公能啣訓嗣

事，抗志捐身，顯有不功。惟父子繼忠孝，宜示優異，追封爲王，諡忠勇，遣官諭祭，給墳塋、碑亭銀兩有差。又九年乙丑，王兄今嗣海澄公芳泰、王嗣子應續以十一月二日奉王及夫人之喪合葬於龍溪郭東門之外山曰厚望，坐乾揖巽，兼戊（按：原文作「戌」）、辰。將葬，介書於余曰：「先王大烈靡不聞，然其詳且信者莫如子，是宜銘王之墓。」光地曰：「唯唯。」昔者閩省阻兵地，與王實同危事，知王所係安危輕重之故，且得其造謀與師、出入戰守、城陷死事之由，有槩有詳，謹誌之曰：

王諱芳度，壽巖其字也。少遲重不戲，侃侃自將，狀貌瓌偉沈塞。軍民皆目之。

甲寅，耿賊作亂，王考忠恪公開府漳郡，時方病疽，聞難疾益急，以忠孝敦王，遂薨於位。王嗣事未數月，鄭氏復來，乘亂踞泉州。二賊方連勢爲犄角，王乃密募精銳，外與賊附好，陰遣其標下黃藍詣闕，備以情上達，且乞大師接應自効。上大喜，夸示朝臣，命襲公爵，促援師速與王會。居久之，形稍外洩。賊有至王域者，見其戰備畢飭、號令申嚴，歸謂其帥：是必急圖，無易爲少年。

乙卯年夏，賊傾師環城，王乃誓衆曰：「無懾孤城，勉戮力以待援。」遂使今嗣公突圍迎救，自與諸將分禦四門，勗之曰：「二賊畏我後，是以不敢悉兵於江、粵間，區區漳郡，其所牽掣不細，今及援師至，表裏擊之，此賊自送死，不可失也。」則又機火具於府中，誓家人曰：「設有不利，皆殞於此也。」且示諸軍必有死志。於是擐甲登陴，躬親矢石。賊輦炮攻城，旬聲震雉，圯而附于隍五十餘丈，王下火藥，盡燒其緣城者，立欄壘土，須臾而城完；瞻傷察創，撫

摩備至。三軍皆人人自奮。時又置重賞，出輕師以躡賊營，賊皆扶傷奔命，血流波道，其良將精卒殆盡，自此皆築垣自衛，莫敢有蠹薄城下者。捷疏上聞，上又密勅獎慰。拒戰凡六閱月。

前嗣公芳世者以援師從汀州間道至，賊聞，將駕海遁去。叛將吳淑者，故守東門，二心於賊，與弟潛開門延賊。王聞變登北門之山，趣諸軍巷戰，失利，遂投井而死。不及援師，間二日耳。賊入，遂辜王屍，於是殉難者王母夫人趙氏、世父贈按察司僉事樞、兄贈太常寺少卿芳名、弟贈太常寺少卿芳聲、芳佑，期功男女凡三十餘人，諸將死者黃翼、蔡隆等九人，家衆死者四人，皆感王忠義，罵賊就戮，無肯降者。城陷，王夫人李氏命婢熾前所機火具不及，爲賊所執，夫人怒罵不已，搶地毀形。賊幽禁嚴防，不得間，竟自經死。夫人王在（？）配，君子無違德，遇變完志節，不負所天。嗚呼！可謂烈矣。

漳之南則粵，西連江、贛諸州，北通省會、興、泉二郡，山海之要區，耿、鄭二寇患王居中，爲己（按：原文作「已」）不利，卑身佞辭，求與王好，加爵遺金，使相望至。既不可得，則傾國決鬥，以逞兇心。

是役也，使叛謀不就，則天誅得振，而鄭氏潛跡於海外；王旅輪蹄，驅馳無阻，則耿氏脊尾既截，亦將束手待盡；而又假王重節，坐制嶺海之間，又何至閩之一亂再亂，糜國家不貲之費、喪無辜致義之士，五六年而後難平哉？雖然，不觀於此，又烏知王之斯舉實制成敗呼吸之機，而不徒區區保孤城、殉一身之節也！

王夫人李氏：提督湖廣李胡拜女，盡節於康熙丙辰年四

月三日，春秋二十有七。子一：應繼，今嗣公之長子，命後王者也。銘曰：

惟王烈考，榮庸勳書。上公授爵，制有疆墟。傳序於王，遭時險巇。山猗海狔，互爲駭駭。顛覆鄰土，幾何其餘？臨難蹈危，感泣歔歔。歸於一死，萬古有譽。生備藻火，沒榮琬琰。嗚呼王者！生死不虛。相方視趾，吉士既胥。烝烝孝子，謂銘在余。最此休烈，後嗣保且。

〔解說〕此文出處同前。作者李光地無待介紹，康熙十四年（一六七五）五月曾密疏陳破賊機宜，有云：「賊方悉兵外拒，內地府、州、縣盡致空虛；大軍果從汀州小路橫貫其腹，則三路之賊不戰自潰。且漳州守臣黃芳度嬰城固守，以待大軍，此不可以不急救；而汀、漳相近，接應尤極便易。伏乞密飭領兵官偵諜虛實，隨機取效！」墓誌所謂：「昔者閩省阻兵地，與王實同危事，知王所係安危輕重之故，且得其造謀興師、出入戰守、城陷死事之由」，蓋指此也。

五、劉 勃撰「光祿大夫太子少保一等海澄公周士黃公墓誌銘」

公諱芳世，號周士，世居和邑之霄嶺。其叔父忠恪公諱梧，以軍功封一等海澄公，統兵駐防漳郡。公少時魁奇俊偉，有廊廟器，因遣入侍。上悅之，特加優寵，授一等侍衛，凡出獵遊燕必俱，恩賜賞賚無算。

康熙甲寅，耿逆結海上爲援，遂據七閩。忠恪公癰疽病篤，聞變憤潰，薨。其子芳度受遺命，繕兵討逆，密遣人以蠟書，從間道達京師，請兵救援。上見書大喜，乃加公福建

中路總兵官，同滿漢大兵接應。芳度知師至粵，遣其兄芳泰率兵赴潮之大埔與公會。鄭氏探知，悉衆圍城。時方盛暑，滿兵逗留不進，凡六閱月始及漳州界。叛將吳淑開門納敵，芳度赴井死，而公之一家男婦老幼悉遇害，公不得已率衆還粵。

無何，粵東又叛，公哭謂弟芳泰曰：「吾奉命討賊，賊未授首，而舉家淪喪，今身又墜賊中，所遭若此，不如速死爲幸！」引劍欲自刎，芳泰哭，跪告曰：「吾兄爲國重臣，今國恥未雪（雪？）、家仇未報，若僅以身死，何益國家事？不若逃歸朝廷，以圖後舉。」公然其議，乃以計脫，間行至京。

見上，流涕備陳城破家殞，及閩、廣情形，上嘉其忠，爲哀憐者久之，賜宴、賜金、賜馬，改（解）所服御袍衣之，命襲一等海澄公爵，加太子少保，提督全閩水師，兼轄漳、汀、邵三路兵馬。時康親王已復閩省，獨鄭氏尙充斥海濱。公至，即誓師攻破天成寨，復屯割祖山，以計設伏，戮其右帥。公於是時，威聲大振，有山寇裹白巾爲號，嘯聚至數萬人，公親至天寶山，一鼓而殲之，其黨立散。居數月，竟以盡瘁致疾，薨於正寢。訃聞，上哀悼不已，謚忠襄，贈少保，遣官諭祭葬焉。

嗚呼！自古忠臣所遭不幸，捐軀報國乃其常事，而闔家殉難、受禍慘烈未有如公者也。至其生平大義，事親以孝，事君以忠，處僚友以誠，雖歷常變如一日，若公可謂險夷一節、始終同致者矣！惜其享年不永，哀哉！余受知忠恪公最久，與公之昆季交最深，爰涕泣以述其巔末，而敬爲之銘曰：

田璞之山，百靈是適，公騎箕尾，脫于斯所。忠義之澤，其祚永昌，產麟孕鳳，於萬斯年！

〔解說〕此文出處同前。作者劉勃，官吏部，自稱「受知忠恪公最久，與公之昆季交最深」，唯此文內容實不及翁方綱所撰「家傳」（見國朝耆獻類徵初編卷二百七十將帥十、清耆獻類徵選編第三冊頁四三七—頁四四〇）之詳。

六、吳一蜚撰「榮祿大夫總兵官輔卿黃公墓誌銘」

聞之見危授命、殺身成仁，此皆有浩然正氣行乎其間者。予今見之大總戎黃公其人也。公與先君交最厚，予幼時與長君爲同學友，而公愛予猶子，雖出鎮鄰封，家使往來，必通訊惠贈焉。康熙十四年，公舉家殉難。越數載，予讀書中秘，每憶摯誼，輒咨嗟不置。茲長君奉公柩將葬，介書請銘，予悉梗概，義何敢辭？

謹按：公諱翼，字輔卿，世居平和霄嶺，太保忠恪公姪也。性孝友，少有大志，及太封仙逝，遂仗劍從太保公協守主海。順治十三年六月，以納地功授海澄公下左鎮都督僉事。十四年三月，覃恩：授驃騎將軍。隨海澄公擒將殺賊，功莫大焉。

康熙二年，調總兵官，鎮守同安。時有飛謗同民接賊告制臺者，檄公剿捕，察其誣，力保之，全活無數，民皆安業，立碑頌德。奉命攻克廈門、金門、閩安、銅山等島，邊海肅清。四年，議敘前功，陞鎮守福建水師右路總兵官都督同知，移鎮興化。公應命就道，逋賊聞至，悉遁。六年，覃恩

：誥授榮祿大夫，贈封四代，廕長君恩廕生。越歲，左營遊擊王啓元緝獲奸民出界遲報，議公罷歸，軍民投櫃，欲詣闕訟冤，公力止曰：「吾每乞終養未能，今得遂初愿，若等叩闕，反重予罪。」公回省侍太夫人六載。

十三年，耿逆作亂。太保公病疽，聞變瘡裂而薨，忠勇王苦塊間，召公議計，密遣親信，間道蠟丸表奏候旨。十四年五月，海寇進圍漳州，王令公督守西門，賊從西北急攻，城倒五十餘丈，身先將士，負土完築。賊蟻附登城，公用束藁灌油焚投，賊死數萬，驚怖而退濠外，築牆列柵數重，爲持久計。攻圍六閱月，救兵未至，公隨王身經百戰，與士卒同甘苦。長君少有智略，使在公側，隨征殺賊，給參將劄。太夫人與夫人日夜縫戰士衣甲，括簪珥助餉。太夫人由是積勞成病，公同夫人丘氏侍藥。及卒，哀毀動三軍，水漿不入口數日。王慰之曰：「寇在門庭，正宜移孝作忠，願毋過悼。」越十月初六日，叛將吳淑獻城納賊，王與公分路巷戰，不利，王投井薨，公被執不屈死，子九人暨闔門四十八口殉難，惟長君晝伏夜行入粵，尋諸叔父與兵報仇。時粵界亦爲賊踞，乃匿姓名，避于大埔地方，得脫其難。

康熙十六年，提督忠襄公提師平閩，具以守城死事奏聞，各加封贈、遣祭、廕襲有差。又以長君前有守漳勞苦、後有殺賊功績，題補參將，仍帶軍功紀錄二次。是年，求公骸于僧尋慧，得之。嗚呼！公生平以孝友稱于鄉閭，以智勇恩威著于閩外，至臨難捐軀，復以忠義聞于朝廷，非公之浩然正氣行乎其間者，曷克有此？銘曰：

公于霄嶺，正氣挺生。乘時仗策，累建勳名。臨難矢死，惟忠與貞。歸藏靈魄，石鼻佳城。青松萬古，奕葉偕榮！

〔解說〕此文出處同前。作者吳一蜚，漳州府長泰縣人，康熙二十一年壬戌科二甲進士，官庶常，自稱「公（黃翼）與先君交最厚，予幼時與長君爲同學友，而公愛予猶子，雖出鎮鄰封，家使往來，必通訊惠贈焉」，固詳悉翼父子事者也。

註一：拙稿「閩粵有關方志與明鄭人物之研究」，載臺南扶輪社社刊赤嵌第十三卷第八期，民國五十六年三月十五日出版。此爲筆者以莊松林先生之介，應該社之邀，出席是年二月十三日該社第六七九次例會所作報告之講稿；是日莊先生亦與會，鼓勵有加，其懇摯提携後進，令人長記不忘。

註二：民國四十九年，筆者唸高商時即從事明鄭人物資料之蒐集與紀錄，

厥後一度中斷。六十四年，畢業於聯勤財務學校財務科，留校服務，乃得重理舊業。爲方便資料之保存與管理，印製有「明鄭人物志稿資料袋」一種，當時頗有編寫明鄭人物志之野心也。荏苒廿載，毫無進展，思之慙然。

作者簡介

鄭喜夫：臺灣省臺南市人，民國三十一年生。聯勤財務學校財務科畢業，高考會計審計人員考試及格。現任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委員。著有「臺灣史管窺初輯」（浩瀚出版社）等書。